**哈尔滨工业大学（深圳）校内电瓶车**

**使用申请表**

 填报日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乘车人数 |  |
| 车辆类型 | □7座电瓶车 □13座电瓶车 □载货工具车 辆 辆 辆 |
| 申请事由 |  |
| 用车时间 |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|
| 行车路线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申请单位意见 |  |
| 资产管理处意见 |  |
| 备注 |  |

注：本表需在用车前至少1个工作日提交，如内容变更需重新申请。其他未尽事项，由申请单位与资产管理处协商解决。